

# 夏雪和自称为“饕餮”的杀人狂合伙了

10

悬疑小说



普璞著  
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幼年目睹姐姐受侵犯而深深愧疚的女孩夏月,发现自己收到的一封死亡预示信件并非恶作剧后,不自觉卷入血淋淋的危险和阴谋中。被所谓“神”选中的7个人物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找到自己灵魂上被写下的“原罪”是什么……夏月在与姐姐共同寻找求生之路的过程中,发现警探王峰看似在帮助她们,却也在慢慢靠近真相的同时成了被选中的代罪羔羊。

[上期回顾]

李富胜曾经有过一个温柔贤惠的妻子,不幸的是,25岁那年,即将分娩的她遭遇了一场医疗事故,大人和孩子都没了。从那以后,李富胜开始仇恨这个世界。后来,他喜欢上了夏雪的母亲,那个女人和他的妻子有几分相似。然而夏雪的母亲对他无动于衷,倒是夏雪,向李富胜表白了倾慕之情。

## 李富胜的胸口插着一把匕首

现在已临近傍晚,王峰让车子在柏油路上滑行,旁边坐着的是心事重重的夏月。王峰了解她的心情,自己亦是如此。

他们都在害怕面对曾经的错误。他叹了一口气,下意识摸了一下别在身上的六四式手枪,想体会那种久违的安全感。

车子从丁字路口转进了市区中心少有的私房建筑群。可能是等待拆迁的缘故,路上一个人也没遇到,只看到几只没人要的流浪狗在两旁溜达。

四周已经越来越暗,夜幕快要降临。夏月突然用脚蹬了一下旁边,车门发出了“咚”的一声。

“你以后还是会杀了我的,对吧?”夏月突然问道。

“怎么又问这个,当然不会。”原来还在担心这个,女人果然都是多疑的,但王峰知道自己没有骗她。

“啊!”夏月发出的惊呼让王峰蓦地回过神来。当他注意到前方时,只见一辆乳白色的凯迪拉克正停在墙后的拐角处。猛地踩下刹车,轮胎发出剧烈的摩擦声,但总算没有撞上去。他和夏月都系着安全带,所以没有受伤。他有点恼怒地按了几下喇叭,那辆车没有动静。像没有人在里面,除了尾灯亮着。

细细打量之下,发现这辆车真的很漂亮,乳白色的车身像奶油一样诱人。它的车牌是外地的,两侧暗色的玻璃也屏蔽了车内的景象。

王峰又按了两下喇叭,它还是没有回应。皱了皱眉头,王

峰把手枪掏了出来。这让夏月吃了一惊,把身子朝边上一让。

“我去那边看一下,你呆在车里别动。”简短地说明之后,王峰打开了车门。他把拿枪的右手垂下,机动力量集中在脚上。如果发觉不对,他会立刻闪避并予以回击。这种在危险中磨炼出的应变能力,是他生存下去的资本。

到了车的正面之后,王峰不禁倒吸一口冷气。一个人正耷拉着脑袋坐在驾驶位上,他的胸口被一把散发寒光的匕首直刺而入。血浸透了他的上衣。他已经死了。除了头发比当初稀落之外,样子和当初相比几乎没什么两样。王峰认出他就是李富胜!

## “饕餮”终于出现了

也就在这时,王峰听到了细微的声响,他感觉有什么东西正以极快的速度冲过来!说时迟那时快,他猛地朝边上一转身,就看见一只雪白的手臂抓着一把锋利的匕首狠狠地刺在了前车盖上,发出刺耳的声音。王峰转过脸一看,这个人竟然是夏月!

这是怎么了?!一刀未果,就见夏月拿起匕首,作势又要砍过来。

“你疯了么?!”王峰喊了一下,可夏月像没有听到一样,朝他又是一刀。他妈的,难道是被“罪”控制了?无暇多想,王峰又朝边上一闪。匕首在乳白色的车盖上留下了一道歪曲的划痕。容不得她再撒野了。

王峰把枪朝腰上一别,瞅准夏月身子的重心一个近身就把她放倒在地,再一把扭住她的胳膊,轻松夺下她手中的刀

子朝草里一扔。整套动作他完成得干净利落,不熟悉他的人不会知道他有这样的身手。当他站起身时,夏月已经被双手铐在身后,横躺在地上。带罪者果然靠不住。

为什么刚才还好好的,一下子就想要杀他呢?不对,王峰突然意识到了什么,一个名字浮现在了脑海。

“是我干的。”声音发自王峰的身后,他猛地一个转身,当把手伸向手枪时,竟摸了一个空。枪已不在枪套里。夏月正握着他的枪,黑色的枪管正对着他的胸口。她的眼神冰冷,指骨发白,浑身散发出一股杀气。

“你是……”王峰还想隐瞒自己的身份,被夏月下一个动作打断了。只见夏月把左手的食指放在唇前,轻轻地“嘘……”了一下。这个暧昧的举动乍看又掺杂着一种天真,在这一瞬间,王峰知道她已经认出了自己。

这时,凯迪拉克的后车门一下子被打开了,一个身着黑色T恤、绿色迷彩中裤的年轻人一猫腰钻了出来。他的动作很潇洒,在这种季节他脚上也只穿着一双与裤子颜色搭配的浅绿色人字拖,轻轻踩在了地上。

不只是他的穿着与季节完全不搭,他的表情也好像现在正在游乐场一样。夏月的身子这时突然抽搐起来,仿佛是本能感知到危险。王峰深吸一口气,仔细对这个年轻人打量起来。

他年龄在二十五岁左右,脸孔很白净,下巴略尖,是典型的帅哥模子。身高是1米77(王峰看这个很准),鼻梁上的眼镜给他平添了几分书生气,脸颊两边被半长的头发遮住,整个人显

得有一点颓废。比较显眼的是他手上正拿着一个大盒装冰激凌,在不停地往嘴里送。过了好一会儿,他才开口说话。声音较轻,不过吐字很清晰。

“幸会了幸会了,自我介绍一下,我的身份是‘饕餮’,本名张离,他们也称呼我为‘幸运者’,因为我非常 lucky。”说完后他还咧开嘴笑了一下,又往嘴里送了一口冰激凌。

“是你杀的他们么?”王峰直言不讳地问道。他听夏月说起过,幸运者就是天生杀人狂。“这些等以后再说吧,我们先别妨碍交通行么?”张离然后转过脸对夏月轻声说了句:“把他们俩分别锁在两辆车的后备箱里,你开他那辆,如果他稍有反抗,就直接击毙。记得把他手机没收哦。”

“好。”夏雪紧握手枪回答。

## 王峰和夏雪是在医院认识的

夏雪怎么会和天生杀人狂合伙了,这一点王峰无从知晓。而李富胜的死也不知是谁干的,一切等以后再说吧。如果还能活下去的话。

以前,王峰的胃不好,经常来医院配中药。警察和医生凑在一起就有聊不完的话题。那时王峰当上警察还没多久,话比较多。

有一个姓林的医生跟王峰最聊得来。混得熟了,林医生会把医院里的怪事不论大小都说给王峰听。有的很吓人,跟鬼故事那种差不多。有的则耐人寻味,阐述了生命的残酷与意义。

其中有一则储藏室的故事引起了王峰的兴趣。

# 老板不会想到提拔一个每天为他泡咖啡的下属

3

白领丽人

## 如何脱颖而出

很多人升迁都是踩着别人尸体往上爬的,要脱颖而出,又要全部同事拥戴,除非是带头造反并且造反成功。

有时候不要什么都想十全十美,你想表现自己的同时,你的同事也一样地想,那么你的领导如何想呢?坐山观虎斗,自得其乐。下属互相争表现,对整个部门业绩只会提高,而且下属无法团结也不会有人能威胁到领导的位置。

表现自己是应该的,但也要看效果和付出值得不值得。每天去帮领导泡咖啡,领导固然受用,以后出去应酬这种好处他会带给你,但提升的时候我担保他不会想到提拔一个每天为他泡咖啡的下属。这样做得到的不是同事的嫉妒,而是齿。

经常加班也不是表现自己的方式。对管理者来说,OT(overtime,加班)就两个原因:工作负担过重本人又不懂得表达要求减负,或者是员工工作能力有限无法完成。前者说明你沟通有问题,后者说明你的个人能力有问题,都不是正面分数。只有关键时刻的加班才是表现。加班的时候碰见老板或者上司算是中奖,不必去点头哈腰,记得比他们早走,这样你才有机会去说再见,既是一种礼貌,也会加深他们的印象。

老外自己都是厌恶OT的,而中国人愿意为了两倍或者三倍的薪水OT得心甘情愿。OT费用上去了,老外又开始怀疑中国人是不是工作的时候怠工以创造加班机会。所以,早点做完在他们前面走,至少不会留个磨洋工的猜测。

表现自己一定不要太过特意,太明显同事不齿,领导也不会看中。PMP(拍马屁)的人固然留在身边很受用,但真正有能力的人都不屑去PMP,老板自己

也明白得很。太特意了只能让你成为宠物而不是宠将。

你也要记住,你要展现的是你的能力,偶尔还有你的忠心和绝对服从。不卑不亢才是你应有的态度。领导的心意是需要揣摩的,但即使你揣摩出来的全中,也不能表现出来。同事嫉妒是一定有的,但要看程度,嫉妒到需要陷害你的程度,这样就不得不防。其他的,大可一笑置之。

## 职业发展——秘书还是助理?

我以前的理想一直是做秘书或者助理。因为不需要大事拿主意又可以偶尔狐假虎威,工作相对清闲没有压力。

事实上,我第一份工作也是做助理的,助理是个很容易发挥的职业,有很大的上升空间,相当有前途,当然做老板的助理和做部门经理的助理差别很大。你背后的人权力越大,你能接触到的东西就越多。

助理和秘书是有区别的,秘书更多的是全部琐事的打理,不接触商务,而助理更着重在专业上有所助力。每天为领导泡咖啡是可以拉近感情,但如果一想到咖啡就想到叫你就不免太失败了。

助理是个很好的位置接触高层,接触公司或企业的运作,即使仅仅是一个部门经理的助理,你接触到的也是这个部门的运作,实务的操作学的机会很多,而站在领导的高度看问题就不是人人都有机会。这个位置的好处就是能培养一种类似于全局观的东西,比较宏观。

我有一个朋友做总裁助理,总裁一年也难得在中国几次,她每个月八千元,轻轻松松的,什么事情都没有,换别人可能一直这么舒服下去,可她是个很有追求的人,自学法语,后来炒了老板,跳槽去了另一家

公司,她说每天什么都不做,感觉就像是fading(日渐凋谢)。有志向的人不能只看眼前利益。

但助理也是个很容易沉沦的职业。每天到各个部门收集报表交给领导就算完成任务,能自己先研究研究整理好数据帮到领导的忙,以后领导就会把这个权限给你。做助理是可以做得很好,做一辈子,但也可以作为了解一个部门、一个公司运作的跳板。助理的身份是个很好的工具,让你去了解这些运作。如果你以后的发展方向考虑好了的话,现在就可以学起来。

助理和秘书本质上是两个概念,后者是私事公事都要管,前者是公事为主。就算是公事,也有区别,前者是帮忙处理,后者只是收集数据等,相对低端一点。

助理的发展方向应该是按自己的能力去部门,秘书比较难说,一般的领导上任总是会换秘书,没有人不喜欢用自己人做秘书。通俗点说在老板的任内伺候好他,争取一个好的方向最好。我看过很多案例都是新老板上任把前任的秘书踢去部门做部门助理,最后收场惨淡。

如果想一直做下去也没什么不对,但不论跟哪个领导,最重要的是人际,会做人是秘书的基本功。别人尊敬你也并非因为你,而是看你身后站的是谁。

## 人与人的相处

一、有后台的下属  
我遇见过,也处理得很好。你不能得罪他背后的人,那么就通过他去利用他背后的人。比如说他是老板的亲戚,碰见别的部门有什么搞不定的人,你美言几句叫他去搞,成功了自然也是别人叫老板面子,失败了你也可以多多积累他的错误,日后真到不得不踢人的时候也派得上用场。

如果你连一点调动他的技巧都没有,那么就只能把他供起来养了,把他的工作分给其他下属,逼别人去投诉他,特别是那种已经干不下去的人应该很容易帮你这个忙,时不时地给他一本,多几次这样的弹劾,处理他的时候即使还需要你自己出手也已经是顺应天命,你甚至可以装出惋惜的神情。

我们常常不假思索地厌恶这种裙带关系进来的人,有时候忽略了他其实也是个能做事的人,未尝不是第三类的一种歧视。我们介意的是他没有合乎规矩地从正门进来,而是走了条捷径。

二、看不顺眼的同事

老挑剔、老找碴儿,但这样的人也是你整天打交道的对象。有这么一个同僚,该恭喜恭喜,从敌人身上能学到的远远比朋友教的多。有这么一个人时刻准备去捉你痛脚,你会更小心谨慎地做事。一直被殴打不如守护好自己伺机反攻。记住,你都是会犯错误的,他能抓到你的,你也能抓到他的,如果不能保证自己不犯错误,那么至少抓到他的错误,以攻为守也是平衡之道。

我是做财务的,粗心是大忌。而我的粗心是遇见真正的对手以后才改过来的,有他在,我每件事情都反复检查过才交出去,久而久之成了习惯,现在细致已经成了我的强项,算是因果报应吧。

三、“无能”的领导

遇上只会玩手段、专业知识可怜、常给你下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的老大,但你不可能通过他去利用他背后的人。因为手下的人大可以一撻摊子说不干,甚至走人了,结果你仍然有无可逃脱的责任),如何自处呢?一个强势的下属才会真正威胁老大的地位,如果你自己评得不踢人的时候也派得上用场。

住院病房3楼西侧并排着四个储物柜。其中有一个经常打不开。其中哪个打不开是随机的,但不可能四个都能打开。林医生说这可能是病死的鬼魂住在了里面,据说有人在走廊上看到过一个穿白衣的长发女鬼。

有一天晚上王峰有一个到医院给病人录口供的案子,录完后真相就出来了。王峰有点索然无味,又想到了前一天林医生说的那四个储物柜,想顺便看一下。

做了一个深呼吸之后,王峰把手放在了储物柜的把手上,轻轻地拉了一下,第一个柜门毫无阻力地就打开了。王峰暗暗松了一口气。第二个柜门,发出了“吱呀”的一声,也被打开。但是到第三个储物柜时,王峰用手一拉,柜门竟然纹丝不动,一股强烈的寒意顿时透过王峰的指尖传到了他的全身,让他浑身一颤。

当他第二次用力时,门似乎微微动了一下。看来有搞头,王峰把身子朝后挪了一步,然后在第三次拉的时候铆足了全力,这一次门轻易地就被打开了,让他禁不住松了一口气。幸好没有东西从里面出来。

他将白光照向里面,一个漂亮的小女孩正穿着简陋的衣服,在里面蜷成一团。她白皙的双手抱着膝盖,眼神本该是无助的,可不知为什么,看到王峰时女孩却嫣然一笑,一点也不吃惊他的到来。

王峰刚想说什么,就看见她把食指放到嘴唇中央轻轻地“嘘……”了一下。“不要说话,这是我的秘密,请不要说出去好吗?”——女孩似乎在这么说着。



绝望沧海著  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身处破产、失业、恐慌的全球金融危机大时代,我们如何准备才能度过职场的寒冬?《一个外企女白领的日记》分为两部分,一部分为日记,一部分为网友问答。内容涉及作者在日常工作中积累的工作技巧、注意事项、人际关系处理、工作细节的把握,等等。问答内容涉及面广,职场问题和感情人生问题应有尽有,问得精辟,解答详细。

[上期回顾]

驾驭下属是一门艺术,既要树立威信,又要保持距离,打造一个和谐的共同前进的团队也不可取,这样会威胁到自己的地位。职场上根本就没有绝对的公平。所谓品行,每天兢兢业业工作就叫品行优良吗?相信酒香不怕巷子深的人如果不是运气过人那就只能叫做很天真。你做过些什么,表现出来,并不是件羞耻的事,本就无愧于你的品行。